

四川省教育考试院文件

川教考院〔2019〕4号

四川省教育考试院 关于做好2019年4月高等教育 自学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招考办、主考（办）学校自考办：

我省2019年4月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将于4月13日至14日举行，为切实做好本次自学考试的考务工作，确保考试公平公正、安全顺利，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本次考试的安全保密、考务规定、考务培训和考风考纪等工作按《教育部考试中心关于做好2019年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教试中心函〔2018〕238号）和四川

省教育考试院关于自学考试考务工作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工作日程安排见附件 1。

二、2019 年 4 月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相关工作安排

（一）报名报考工作

2 月 24 日至 26 日 18:00 前，新生报名注册。

2 月 26 日至 27 日 16:00 前，新报名注册考生到注册地县（市、区）招考办现场审核。县（市、区）招考办要严把“入口关”，按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新生报名注册照片要求和基本信息审核要求进行审核，做到基本信息准确无误，上传照片符合要求。

2 月 28 日至 3 月 4 日 18:00 前，社会考生网上课程报考。

3 月 1 日至 5 日 18:00 前，应用型专业考生网上课程报考。

报名报考网址：<http://wb.zk789.cn>。

报考课程缴费：报考课程缴费需考生自行在网上完成。自学考试考务费按省发改委、省财政厅批准的项目和标准执行。网上报名报考期间，网报技术支持咨询电话：**028-86713053**；自学考试业务咨询电话：**028-85178745**。

各市（州）、县（区）招考办要提前预判，根据实际提供充足考位，确保考生顺利报考。

（二）准考证补办及临时准考证办理工作

考生可于 2 月 24 日至 4 月 2 日 12:00 前，在报名报考

网站（网址：<http://wb.zk789.cn>）申请补办并支付制证工本费。

社会考生可在考前一天，凭本人有效身份证到参加考试的县（市、区）招考办办理临时准考证。

应用型专业考生可在考前一天，凭主考学校自考办署章的证明到参加考试的县（市、区）招考办办理临时准考证。

各市（州）招考办和主考（办）学校自考办严禁将因照片不合格而被剪角的准考证发放给考生，考生严禁持剪角准考证参加考试。省教育考试院将积极协调制证单位，优化工作流程，推进工作顺利进行。

（三）相关信息报送工作

各市（州）须在**3月19日15:00**前，将《通用答题卡及考生条形码数量核对表》扫描件、试卷运输车辆免检证信息（含领卷车辆的车牌号码、领队人的姓名和身份证号）、《**2019年4月**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组织工作备案表》《**2019年4月**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点信息表》按规定方式上报，相关信息报送格式见《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2018**年自学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川教考院〔**2017**〕**201**号）中附件。

（四）考前流媒体校准工作

各市（州）在**4月2日**上午**9:00**前，校准考点流媒体设备系统时间，并完成考场监控画面标识统一命名，格式为：

省+市（州）+县（市、区）+考点简称+“-自考-”+考场编号（001-999）+（摄像头编号），显示于画面左下角，不超过 31 个字符（汉字不超过 15 个，数字或字符在半角状态下输入）。如考点名称过长，可使用简称。例如：成都市青羊区石室联中自学考试第 6 考场，可表示为：四川成都青羊石室联中-自考-006。

（五）发卷工作

《领卷通知单》《试卷领题明细表》《试卷运输车辆免检证》由省教育考试院试卷发放组统一发放。试卷领取和返回安排详见《2019 年 4 月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领返卷安排表》（附件 2）。

（六）考前、考中及考后报告工作

相关工作报告的内容、时间、方式按《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安全保密工作报告要求》（见附件 3）执行。

（七）返卷工作

各市（州）招考办返卷时将《试卷保管、分发监控回放情况记录表》、试卷（答卷）交接清单、《考生签到表》、《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工作总结》、《违规记录表》交与省教育考试院返卷接收组。各市（州）招考办返卷时不得将答题卡跨考点装箱，答题卡箱专用封面和领（返）卷清单必须使用规定格式，具体见《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 2018 年自学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川教考院〔2017〕201 号）中附

件。

（八）值班及举报电话

省教育考试院值班电话 **028-85174161**；举报电话 **028-85156581**。

（九）成绩公布及查分工作

省教育考试院将于**5月7日**公布本次考试成绩。考生可在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官方网站（网址：**www.sceea.cn**）或报考的市（州）、县（市、区）招考办、学校自考办查询考试成绩。

本次考试查分申请工作安排在**5月9日至10日**进行。考生持本人身份证和准考证（社会考生到本次参加考试的县级招考办、应用型专业考生到注册学校自考办）提交查分申请。

市（州）招考办、学校自考办在**5月13日12:00**前，将汇总的查分申请数据通过**MIS**系统上报省教育考试院，同时在**5月13日**前将考生个人申请表（原件纸质版）和**MIS**系统汇总数据表（纸质版）寄达省教育考试院自学考试处（成都市高新区芳草街**26**号**909**室，邮编：**610041**）。省教育考试院将于**5月17日**下发查分结果。

三、考生参加考试的要求

本次考试继续实行网上评卷。

考生应按网上评卷的有关要求参加考试，具体答题要

求，详见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官网（网址：www.sceea.cn）上公布的《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生答题须知》，允许携带的答题辅助用品见附件 4。各级招考办和学校自考办要提前做好宣传工作，确保考生按规定参加考试。

- 附件：1. 2019 年 4 月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工作日程安排表
2. 2019 年 4 月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领返卷安排表
3. 2019 年 4 月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安全保密工作报告要求
4. 2019 年 4 月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允许携带的答题辅助用品

四川省教育考试院
2019 年 1 月 16 日



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办公室

2019 年 1 月 16 日印发

附件1

2019年4月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工作日程安排表

时间	工作内容	承办单位
2月24日-26日 18:00	新生网上注册	各级招考办
2月26日-27日 16:00	新生现场审核	各级招考办
2月28日-3月4日 18:00	社会考生网上课程报考	各级招考办
3月1日-5日 18:00	应用型专业考生网上课程报考	各级招考办
3月8日 10:00前	报名报考数据上报截止	各级招考办
3月11日 17:00前	向各市(州)招考办下发考试数据	省教育考试院
3月15日 15:00前	向省考试院上报考试编场库数据	各市(州)招考办
3月18日 15:00前	向各市(州)下发通用答题卡领取数据	省教育考试院
3月19日 15:00前	确认通用答题卡领取数量	各市(州)招考办
3月21日	自学考试制卷工作开始	省教育考试院
4月9日-11日	本次自学考试领发卷工作	各级招考办
4月13日-14日	4月自学考试	各级招考办
4月14日 14:00-19日 12:00	开展扫描答题卡工作	省教育考试院
4月15日-16日	本次自学考试返卷工作 违纪、舞弊数据上报	各级招考办
4月19日 9:00前	过程性考核成绩数据上报截止	相关高等学校
4月22日 10:00-11:00	领取待评答题卡数据	各评卷高校
4月23日-29日	开展评卷工作	各评卷高校
4月30日 12:00前	返回已评答题卡数据	各评卷高校
5月7日	公布自学考试成绩	省教育考试院
5月9日-10日	接受考生查分申请	各级招考办
5月13日 12:00前	接受各级招考办查分申请汇总数据	省教育考试院
5月17日	下发查分结果	省教育考试院

附件 2

2019 年 4 月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领返卷安排表

市州招考办	领卷日期	领卷交接点	返卷日期	返卷交接点
广元、宜宾、达州、凉山	4 月 9 日	另行通知	4 月 15 日 至 4 月 16 日	另行通知
自贡、泸州、遂宁、南充、攀枝花	4 月 10 日			
成都、德阳、绵阳、眉山、雅安、内江、资阳、广安	4 月 11 日			

备注：1. 考试机构负责人持单位介绍信、领卷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领卷通知单，方能领卷；领卷人身份证复印件留存发卷场；
 2. 领卷工作人员不得少于 3 人，并有公安或武警人员随行保卫；
 3. 领卷时间为早上 8:30-12:00，下午 13:00-17:00；
 4. 严格按照领卷日期安排领取试卷，如确系特殊原因需调整领卷日期时间，须第一时间请示省考试院自学考试处；
 5. 在印厂领取试卷时，要严格按照规定进行试卷数量的核领及装袋工作，不得委托印厂工作人员或者其他非领卷工作人员进行试卷清理及装袋工作。

附件 3

2019 年 4 月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安全保密工作报告要求

序号	报告内容	上报时间及相关要求	上报形式	上报人	报送对象	联系电话、网络
1	市(州)招考办 考试值班安排	考前 5 天上报。内容包括值班人员、值班电话(办公电话、手机、传真)、值班安排。	按规定方式 上报	市(州)招考 办负责人	四川省教育考 试院	028-85178745
2	各地培训、 考前准备情况	考前 3 天上报。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3	试卷 运送情况	若运送正常,当天抵达之时上报;若发生异常情况必须在第一时间报告。	同上	同上	同上	028-85174161
4	试卷的考前 保管情况	试卷抵达市(州)或县(市、区)招考办后,每天 18:30 前报一次;若发生异常情况,必须第一时间报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5	考试实施的 情况	每天 18:30 前报一次。若出现失、泄密或大规模的违纪、舞弊事件,必须第一时间报告情况。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6	答卷的运送 及保管	运送及保管期间,若一切正常,则每天上报一次至试卷送交省教育考试院后结束。若发生异常情况必须第一时间报告情况。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7	考场 违规数据	最后一堂考试结束后,19:00 前上报违纪、作弊数据。 考后两天内上报违纪、舞弊数据。	同上 通过业务系 统上报	同上	同上	同上 028-85192832

附件 4

2019 年 4 月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允许携带的答题辅助用品

专 业	课 程	允许携带工具
理、工 科 专 业	所有课程	计算器（无存储功能） 绘图工具
文 科 专 业	所有课程	计算器（无存储功能） “英语翻译”（课程代码 00087）允许携带字、辞典（印刷品）